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神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9月29日

2、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人数:459人

3、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1,384.95万股

4、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13.83元/股

5、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上市日期:2026年11月10日

6、限制性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火股份")完成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6年6月22日,公司董事会第十届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关于制定〈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律所")出具了相应的意见。

2、2026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公司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商国资〔2026〕17号),商丘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神火股份实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2026年9月8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至2026年8月23日,通过内网将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10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公司员工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4、2026年9月2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关于制定〈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6年9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6、2026年9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十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锦天城律所出具了相应的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的具体情况

(一)首次授予日:2026年9月29日

(二)首次授予数量:1,384.95万股

(三)首次授予人数:459人

(四)首次授予价格:13.83元/股

(五)首次授予上市日期:2026年11月10日

(六)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七)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文章	总经理	8.40	0.54%	0.004%
常 振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陈光	总会计师	6.55	0.42%	0.003%
刘京领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刘子成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曹广远	安全监察与应急管理局局长	6.55	0.42%	0.003%
李元勋	董事会秘书	6.55	0.42%	0.003%
冯英博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陈 凯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程欢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6.55	0.42%	0.003%
曹 锋	副总经理	6.55	0.42%	0.003%
其他核心人员(448人)		1,311.05	85.02%	0.583%
首次授予合计(459人)		1,384.95	89.81%	0.616%
预留部分		157.086	10.19%	0.070%
合计		1,542.036	100.00%	0.686%

注: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同时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若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则预留权益失效。

(八)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为限售期。在限售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解除限售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九)解除限售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

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5年业绩为基数,2026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5%,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7.8%,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6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5年业绩为基数,2026年和2027年归母净利润平均值增长率不低于26%,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和2027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不低于17.9%,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7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2025年业绩为基数,2026年、2027年和2028年归母净利润平均值增长率不低于34%,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或同行业平均水平;2026年、2027年和2028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值不低于18%,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2028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

注:(1)以上"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的计算分别以本激励计划成本摊销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2)在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时,应剔除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持有资产因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变更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资产的影响。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发行股份融资、可转债转股等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不列入考核计算范围。

(3)公司以现金对价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视同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比例计算。

(4)若考核年度国内现货铝(A00铝)年均价较2025年均价下降10%以上,公司考核当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对标企业的80分位值或高于同行业均值1.2倍,则视为归母净利润增长率和净资产收益率两项指标考核达标。

2、解除限售考核对标企业的选取

以公司的主营业务类型和规模可比性方面作为标准,选择20家上市公司作为对标企业,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002379.SZ	宏桥控股	600361.SH	创新新材
601600.SH	中国铝业	600888.SH	新疆众和
000807.SZ	云铝股份	603876.SH	鼎胜新材
002128.SZ	电投能源	002540.SZ	亚太科技
002532.SZ	天山铝业	603271.SH	永杰新材
600219.SH	南山铝业	601088.SH	中国神华
601677.SH	明泰铝业	601898.SH	中煤能源
600595.SH	中孚实业	601225.SH	陕西煤业
601702.SH	华峰铝业	600188.SH	兖矿能源
000612.SZ	焦作万方	601918.SH	新集能源

注: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同行业或对标企业样本若出现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对应指标大于行业均值的3倍),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相关样本,在计算行业均值和对标企业分位值时采用直接剔除极值样本公司后的数据。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神火股份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发布的对各类激励对象的考核办法分年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四个等级。根据个人的绩效评价结果确定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个人考核中的特殊情况由董事会裁定。具体见下表:

考评结果	A	B	C	D
考评结果(S)	100分>S≥80分		80分>S≥70分	S<70分
标准系数	1.0		0.8	0

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或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导致激励对象当期全部或部分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与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审议回购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孰低值回购。

三、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与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召开董事会第十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如下调整: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有9名拟激励对象不再纳入本次激励对象范围,其中:2名拟激励对象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发生在其知悉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时间之后(经公司核查并根据前述人员出具的书面说明,其在股票买卖操作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本着审慎性原则,2名拟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获授权益的资格;2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首次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5名拟激励对象因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不再纳入本次激励对象范围。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将上述激励对象拟获授股数调整至预留部分。调整后,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468人调整为459人;本激励计划授予总量不变,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18.00万股调整为1,384.95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89.81%,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24.036万股调整为157.086万股,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总数的10.19%。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四、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在首次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董事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参与本激励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1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6】第0035号),对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进行了审验,公司实际收到459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1,538,585.00元,对应拟获授限制性股票13,849,500股。

六、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上市日期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9月29日,首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6年11月10日。

七、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4,390	0.06	13,849,500	15,283,890	0.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47,570,009	99.94	-13,849,500	2,233,720,509	99.32
三、总股本	2,249,004,399	100.00	0	2,249,004,399	100.00

注:本次股份结构最终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数据为准。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八、每股收益调整情况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不变,不存在因授予限制性股票导致每股收益变动的情况。

九、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不变,故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本激励计划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一、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9月29日,公司首次授予的1,384.95万股限制性股票应确认的总费用16,993.34万元,该摊销费用由公司在相应年度内按解除限售比例分期确认,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详见下表:

授予限制性股票(万股)	股份支付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2030年(万元)
1,384.95	16,993.34	1,628.53	6,372.50	5,503.95	2,539.56	948.79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解除限售数量相关,激励对象在解除限售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解除限售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四舍五入所造成。

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时将产生额外的股份支付费用。

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总费用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公司各年净利润将有所影响,但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此带来的费用增加。

十二、已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情况的说明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截至2025年12月3日,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5,420,36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686%,最高成交价为17.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9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4,978,767.9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来源于公司通过上述回购计划回购的股份。

(二)关于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回购股份均价差异之会计处理的说明

授予限制性股票收到的金额与回购均价差额的处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一金融工具列报》第二十二条规定: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一股份支付》应用指南中对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的规定:企业应于职工行权购买本企业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与员工认购价格之差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十三、备查文件

1、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6】第0035号);

2、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申请表(限制性股票);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1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6-03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信息或重大事项。

●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为0.40%,WIND汽车零部件指数涨幅为3.96%,偏离值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没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存在市场情绪过热,股价短期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

● 公司股票换手率和振幅较高的风险:2026年11月10日,公司股票实际换手率为7.88%,高于公司前五个交易日平均换手率2.73%。当日振幅8.62%,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热点概念澄清:公司关注到涉及公司机器人制造业务的相关报道,目前,公司子公司金智变量机器人科技(沈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智变量")向自变量机器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变量机器人")提供机器人产品的组装服务,相关核心零部件均为外购,机器人相关产品的产品设计、核心研发、专利技术均依赖自变量机器人。目前上述产品尚处于规模化量产爬坡及商业化验证阶段,规模化生产、交付及商业化能力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实现机器人组装业务营业收入50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极小,对净利润无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书面问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经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沈阳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第一大股东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与自变量机器人于2026年4月3日成立金智变量,注册资本1,500万元,公司持股60%,自变量机器人持股40%。金智变量向自变量机器人提供机器人产品的组装服务,相关核心零部件均为外购,机器人相关产品的产品设计、核心研发、专利技术均依赖自变量机器人。目前上述产品尚处于规模化量产爬坡及商业化验证阶段,规模化生产、交付及商业化能力均具有较大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实现机器人组装业务营业收入50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极小,对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后续该业务开展情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股价短期涨幅过大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1月9日、11月1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同期上证指数涨幅为0.40%,WIND汽车零部件指数涨幅为3.96%,偏离值较大。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存在市场情绪过热,股价短期大幅上涨后下跌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换手率和振幅较高的风险

2026年11月10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7.88%(前五个交易日平均换手率2.73%),存在换手率过高风险;公司股票单日振幅达到8.62%,高于一般交易日振幅,存在单日振幅较大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常州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参加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11月10日16:00-17:00在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披露了《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常州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并于2026年11月10日16:00-17:00在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徐亚娟女士、总经理卢建平先生、财务总监洪兵先生、董事会秘书钱岗先生、独立董事吴琦先生、独立董事袁奋强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恒隆公司买入后,一直没有正常生产,能算有效资产吗?如果长期不能复产,对赌补偿也将长期拖下去吗?恒隆公司长期不能复产,是原大股东的责任还是亚邦公司的责任?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控股子公司恒隆作物因受外部突发事件影响,根据政府部门要求自2018年4月起停产进行安全环保提标整治至今,后续如产生业绩补偿,将根据原转让协议条款要求业绩承诺方予以履行。

2、染料十月份提价后现在产销情况如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染料市场行情受下游纺织需求、上游原材料价格、行业供给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抓好降本增效,积极把握市场机会,有效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恒隆作物业绩承诺方面:协议约定业绩承诺起算点为复产之日,当前持续停产状态,业绩承诺一直未触发。公司与恒隆作物原股东的协商沟通情况如何?如果后续公司决定不再推动恒隆复产,业绩承诺协议是否可以协商变更、终止?上市公司追偿业绩补偿的可行路径是什么,相关维权成本、回款周期如何预估?三季度末对恒隆作物开展减值测试的结果,后续年度是否仍存在大额减值计提风险?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恒隆作物仍处于停产状态,尚未触发业绩承诺,后续如产生业绩补偿,公司将根据原转让协议条款要求业绩承诺方履行承诺,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在今年年底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将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进行相应计提。

4、请董事长回答,净壳目前处于哪个阶段?前期,中期,还是后期?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加快推进闲置低效资产处置,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5、作为一名长期持有贵公司的股东,我持有亚邦的时间已经很长,期间也对公司进行过提问,但是没有董秘和证券事务代表回答。贵公司近几年对股东的回报可以说毫无表现,没有分红也没有做好市值管理。后面贵公司有哪些具体的做法来回馈广大股东,另新材料,新能源的并入项目都有哪些进展。能否给广大股东打打气,提升一下信心。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持续巩固染料主业,扎实推进生产、市场销售、技术研发等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改善经营、提升盈利能力,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控股股东将依托国资平台优势,在融资支持、对接地方产业政策等方面助力公司发展,持续改善经营质量,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截至目前,公司在新材料、新能源项目规划上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后续如有进展将及时披露。

6、亚邦股份一直在亏损的边缘,如何做大做强,回报投资者?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将持续巩固染料主业,扎实推进生产、市场销售、技术研发等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改善经营、提升盈利能力,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

7、问董事长及总经理:亚邦的有息债务(指贷款),在以后的三年内能否用其自己的盈利偿还完?如有可能?依据是什么?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货币资金储备处于正常水平,存量银行融资续贷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

8、染料主业经营:三季度营收同比增长,但单季扣非仍亏损。请问葸醌染料行业供需格局、下游纺织行业需求的中长期判断;公司染料产品的定价策略、产能利用率情况。未来公司在染料板块有无研发投入、新产品、产业链延伸的规划;如何稳定毛利率、改善经营性现金流。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染料供给受安全环保监管约束,低端产能持续出清,拥有安全环保、中间体配套优势的头部企业,市场份额与盈利韧性有望持续提升。下游纺织需求受宏观经济及终端消费影响,整体呈现弱总量、强结构的特征。公司染料产品采用随行就市、差异化定价策略,生产运行平稳,可较好匹配市场需求。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推进工艺优化、环保技术升级以及高牢度染料等新产品开发。同时,从严做好原辅材料采购管控,压降原料成本;坚持以销定产、合理管控库存,抓实生产精益管理,提升产品收率与良率,筑牢安全生产底线;持续优化订单结构,推行客户分层管理,灵活调整结算方式与信用账期,强化回款考核,多措并举改善盈利水平与经营现金流。

9、甘肃项目之前说在做基建,现在土建进度到什么阶段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甘肃项目工程进度为43%,目前处于停滞状态。公司将根据后续硫磺和硫酸市场行情走势,审慎研究决策。

10、前三季度染料销量和均价都回升,这波提价能不能稳住?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产品销售情况受行业市场供需、原材料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做好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努力提升经营业绩水平。

11、染料中间体占收入约一成,这块是跟着染料主业走,还是也在做客户/应用结构的调整??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公司自产染料中间体主要用于自用,仅小部分对外销售。

12、宁夏亚东剩余转让款按合同一年内结清,后续回款进度会不会在季报里提示一下?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关于宁夏亚东转让款的回款进展将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规则在定期报告中列示,请及时关注公司公告。

13、公司说"减亏一扭亏一盈利"三级跳,目前处在哪一跳?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关注与提问。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聚焦主营发展,同时加快资产处置,促进全年业绩持续改善。

14、贵司2026年经营计划提出借助资本市场推动转型升级、优化业务布局。面对染料行业竞争及高附加值产品拓展需求,未来是否考虑引入具备特色工艺和下游客户资源的外部企业,加快产品结构升级?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感谢您的关注与建议。公司2026年经营计划提出"借助资本市场推动转型升级、优化业务布局",是基于染料行业竞争加剧、同质化产品盈利空间收窄的现实作出的战略安排。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拓展相结合,积极关注行业上下游具备业务协同效应、产品优势突出及科技创新能力较强的外部企业,通过多种方式深化合作,稳步推进产品结构升级和业务布局优化,努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如后续有实质性进展,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公告。

三、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感谢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并对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81 证券简称:东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新骏环路88号13B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7日

至2026年1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委托管理协议到期续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8月25日,议案2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10月28日,披露媒体均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81	东风科技	2026/11/2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新骏环路88号13B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6年1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新骏环路88号13B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1114

联系电话:021-52917811

传真:021-62032133

联系人:李非、路伟伟、梁超逸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委托管理协议到期续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